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文件

惠市工信〔2024〕74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通知

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有关企业：

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通知》（便函〔2024〕969 号）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入库的对象与基本条件

（一）我市已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不含建筑业）的企业（含已获得过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题财政资金支持的企业）。

（二）项目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始实施，立项时间与

开工日期不早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截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已完成并取得显著成效，通过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组织的完工评价。项目实施地需在惠州市境内。

（三）单个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应为实施项目的新增设备，不包括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等，下同）总额（不含税）不低于 500 万元。

（四）项目应围绕 20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等重点领域开展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单个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等创新成果原则上不少于 3 件。

（五）项目承担单位财务状况良好，项目资金投入合理，经济效益良好，近 3 年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严重的违法违规情况。

（六）项目承担单位近 3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省、市财政管理及审计方面如有最新要求的，将按照最新要求落实）。

（七）项目及相关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未获得过国家和省财政资金支持。

（八）同一申报主体同一年度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二、奖励方式及标准

（一）获得支持的项目为**竞争性遴选项目**，我市入选项目库的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我市已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数量的 3%（四舍五入取整，统计时间截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

（二）省财政资金采取事后奖补方式，择优支持企业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在研发试验、检验检测、中试孵化、成果转

化、产业应用等方面开展项目建设。

（三）省财政资金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的 40%。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不超过 800 万元。

三、申报时间及有关要求

（一）入库申报单位应严格按照附件 1-16 中的内容格式要求提交纸质版与电子版申报资料。并将材料装订成册后侧面加盖申报单位骑缝章，复印件加盖申报单位公章，同时书脊处标明企业名称及项目名称。

（二）请申报单位在 2024 年 5 月 25 日前登录广东省数字工信平台（<http://210.76.82.21/ywtb-gzc/cms/index>）提交申报材料，并同步将申报材料（纸质材料和电子版）报所在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审核。

（三）请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及时登录广东省数字工信平台审核企业申报材料，并通过系统报送我局；同时，尽快审核申报材料纸质材料和电子版，审核通过后，在 5 月 30 日前将企业纸质申报材料（一式 1 份，含电子版）正式行文（含项目入库情况表、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报送我局（技术改造与创新科）。

（四）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事宜，严禁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严禁项目单位接受任何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省级产业创新能力建设资金不得用于支付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协助项目申报的报

酬。

- 附件：1.2025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 2.2025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请书
- 3.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明细表
- 4.企业技术中心专职研发人才（含高层次人才）列表
- 5.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情况表
- 6.被受理的知识产权申请情况表
- 7.主持和参加制定的标准信息表
- 8.获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荣誉清单表
- 9.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
- 10.项目入库情况表
- 11.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企业年度预期绩效目标表
- 12.2025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完工评价意见
- 13.2025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 14.2025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投资情况审核表
- 15.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项

目评审评分表

16.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入库申报资料要件核查表

17.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2025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通知（便函〔2024〕969号）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4年5月8日

（联系人：黄永辉，联系电话：2808821）

附件 1：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为加强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管理，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通知（便函〔2024〕969 号）要求，结合惠州实际，制定本申报指南。

一、适用范围及工作分工

（一）本申报指南适用于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工作。

（二）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统筹指导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工作，视情况对入库项目进行复核。

（三）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简称“项目组织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在惠州市境内实施的项目入库工作，按照“谁审批、谁负责”原则，落实项目管理主体责任，对入库项目的真实性和符合性负责，对入库项目的后续跟踪、监督管理、绩效评价、审计等负责。

（四）各县（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是项目初审推荐部门，负责对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并出具推荐书面审查意见。

二、项目申报入库材料

符合条件申报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企业，应按要求提交以下材料：

1.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请书（附件 2）。

2.项目立项资料。

3.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报告，包括工作总结和技术总结。

工作总结应说明项目研制背景、项目实施情况、社会经济效益情况、应用前景等；

技术总结应说明所采取的技术方法、工艺、研制过程、测试情况、关键技术与解决途径、总体性能指标、技术水平以及所取得的知识产权成果等。

4.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发展情况报告。

5.企业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6.上一年度完税证明。

7.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入库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及实施地、项目总投资、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指为实施项目的新增设备，不包括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等，下同）情况、项目经济效益情况、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

情况等。

8.由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情况,包括设备购置清单、转固凭证、主要票据资料(如合同、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凭证、设备和铭牌照片等),并填写《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明细表》(附件3)。

9.2021年-2023年项目承担单位财务审计报告。

10.法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适用于技术性能指标需法定检测的产品)。

11.两份及以上项目产品、技术的用户使用报告,以及产品销同售合等。

12.企业技术中心专职研发人才(含高层次人才)列表及证明材料(附件4)。

13.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情况及证明材料(附件5)。

14.被受理的知识产权申请情况及证明材料(附件6)。

15.主持和参加制定的标准信息表及证明材料(附件7)。

16.获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荣誉清单及证明材料(附件8)。

17.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的项目,需提供相关的完备手续,若不需要进行环评、安评、节能审查及安全生产验收的项目则由企业提供说明文件。

18.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附件9)。

19.信用中国报告(报告时间应在2024年5月1日之后)。

20.项目入库情况表(附件10)。

21.企业年度绩效目标表(附件11)

22.其他需补充的资料。

三、完工评价

本申报指南所称完工评价是指对已完工项目的建设情况、建设成效等进行的评价以及对有关资金投入情况的核实。按规定申报事后补助项目应按要求申请完工评价，未通过完工评价的项目不得入库。

（一）申请完工评价的项目基本条件

1.项目符合项目入库通知的有关要求。

2.项目已完成主要建设内容和既定的投资计划，已实现预期的技术性能指标和经济社会效益目标。

3.项目自筹资金管理规范，凭证发票齐全，符合财务相关规定要求。

4.项目入库材料真实有效，不存在弄虚作假的情况。

（二）完工评价的主要依据

1.国家和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产业政策。

2.项目立项资料。

3.项目单位提交的项目完工评价申报书。

4.其他与项目有关的资料。

（三）完工评价的基本内容

1.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及实施地。

2.项目提交材料是否齐全、是否按计划完成。

3.项目的技术性能指标、经济社会效益是否达到预期目标。

4.项目资金是否落实到位，资金使用是否合理规范。

5.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

6.项目产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情况,包括申请相关发明专利情况。

(四) 完工评价对研发仪器设备的核算要求

1.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总额的核算应遵照如下规则:

(1) 按发票金额、付款金额(均不含税)、海关报关单(进口设备)从小原则核算;

(2) 设备购置金额以外币结算的,按付款日当期(或是付款日所属月份平均汇率)的外币兑人民币汇率换算为人民币核算;

(3) 设备存在关联性交易且能有效证明关系关系及价格公允性的,按从小原则核算;

(4) 付款日期、发票日期须在项目建设期内,且项目建设结束日期前应付款完毕,否则不计入核算。

2.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计入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总额:

(1) 二手设备、生产设备、办公设备或辅助设备(如叉车、除尘装置、空气净化器)等;

(2) 设备所有权不属于项目单位,或未按规定转入项目单位固定资产的;

(3) 设备的付款日期不在项目建设期内的;

(4) 购置时通过承兑汇票(或融资租赁方式)支付的设备,承兑汇票(或融资租赁合同)的有效日期不在建设期内,或项目完工日期前未兑付(或未付款)完毕的;

(5) 设备存在关联性交易,且项目单位未能出具价格公允性证明的;

(6) 设备无铭牌，或附着在设备上的铭牌无法辨别，或专家组现场无法判定设备实际状态，且项目单位未能提供合理说明的；

(7) 按照国家、省、市有关政策规定，不计入设备总额的其他情形。

(五) 完工评价的意见

项目完工评价完成后，专家组应综合形成完工评价意见(附件 12)，完工评价结果分为通过和不通过。

四、项目评审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将严格落实项目**竞争性评审遴选**，结合惠州实际制订评审指标体系，并按照以下环节开展项目评审：

(一) 组织成立专家组。采取资料审查、会议评审和现场核查等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完工评价、评审等工作，拟入库项目需进行现场核查（现场核查数原则上根据书面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按入库数 **1:2** 比例确定，具体以实际工作操作为准）。专家组人数原则上为单数，一般由 7 位及以上专家组成，且来自不同单位；其中至少应有 3 名财务管理专家，至少 5 名专家应具有高级职称。

(二) 符合性审查。专家组按照项目符合性审查表（附件 13），确认项目入库材料的符合性和完整性。其中，通过符合性审查的项目，进入评分环节，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项目无需进行评分。

(三) 投资情况审核。专家组审核项目投资情况并填写项

目投资情况审核表（附件 14）。

（四）评审打分。由专家组参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项目评审评分表》（附件 15），对项目进行定量打分。

五、工作要求

（一）项目完工评价、评审等工作实行回避制度，与项目单位有利害关系或有其他关系可能影响完工评价、评审结果的人员，不得作为专家组成员参与项目入库工作。参与项目入库的相关人员，应严格落实申报指南，严格遵守保密协定，未经权利人许可，不得披露、使用或允许他人使用、转让项目入库过程中知悉的项目单位商业和技术秘密。

（二）项目组织部门将按要求核实项目设备是否存在重复申报的情况。**项目购置仪器设备要按固定资产管理。**

（三）严把项目质量，按轻重缓急好中选优排序入库。

附件 2: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 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请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盖章):

项目推荐单位 (盖章):

项目承担单位法定代表人:

项目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一、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年 月至 年 月
项目实施地址			
项目所属产业领域	☐ 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新一代电子信息、绿色石化、智能家电、汽车产业、先进材料、现代轻工纺织、软件与信息服务、超高清视频显示、生物医药与健康、现代农业与食品）： _____ ☐ 战略性新兴产业（包括半导体与集成电路、高端装备制造、智能机器人、区块链与量子信息、前沿新材料、新能源、激光与增材制造、数字创意、安全应急与环保、精密仪器设备）： _____ ☐ 其他： _____		
项目总投资（万元）		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拥有的全部有效发明专利数（件）		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数（件）	
项目承担单位 相关信息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年利润总额（万元）			
年纳税总额（万元）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万元）			
企业技术中心专职研究与试验发展人员（人）			

项目承担单位简介

- 1.企业基本情况。包括所有制性质、主要下属企业，职工人数、企业总资产、资产负债率、主营业务收入、利润、主导产品及市场占有率等。
- 2.企业的行业地位和竞争力。结合行业集中度和企业在行业中的综合排序，分析企业在本行业的领先地位和竞争优势，与同行业公司相比所具有的规模和技术优势。
- 3.企业对本行业技术创新的引领作用。包括企业对行业技术进步、结构调整、节能减排、资源节约综合利用等方面的示范和带动作用。
- 4.企业对产业链的带动作用。包括企业所处产业集群领域、产业链环节，企业对产业链的上下游资源整合情况等。

二、项目情况

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主要内容。
- 2.项目建设方案及目标。
- 3.项目建设水平及亮点。
- 4.开发新产品或技术的水平。

项目实施情况总结

- 1.工作总结，包括项目研制背景、项目实施情况、社会经济效益情况、应用前景等。
- 2.技术总结，包括所采取的技术方法、工艺、研制过程、测试情况、关键技术与解决途径、总体性能指标、技术水平以及所取得的知识产权成果等。
- 3.项目投资完成情况，包括总投资、项目购置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等情况；投资资金到位、使用、节约或超支情况及原因分析等。

项目效果

1.经济效益（项目产生的营业收入、利润、税收，平台的建设水平，开发新产品能力提升等）。

1.社会效益。

2.项目成果（编制技术标准、新增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等）。

4.项目对企业技术中心建设的促进作用。

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情况

1.企业技术创新体系建设情况，包括企业技术中心组织建设、企业内部创新机制建设、产学研合作创新机制建设、国际化创新合作建设等。

2.企业技术创新活动开展情况，包括重点创新项目的组织实施、关键核心技术和产品开发等。

3.企业技术中心研发人才队伍建设情况。

4.企业技术中心创新基础设施建设情况（含新增研发试验设备及场地情况）。

5.企业技术中心取得的主要创新成果，形成的核心技术及自主知识产权情况，重点介绍相关技术成果对企业核心产品研发、核心竞争力提升的支撑作用，以及取得的经济社会效益。

6.其他特色工作情况。

四、附件

- 1.企业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2021 年-2023 年项目承担单位财务审计报告。
- 3.项目立项资料。
- 4.项目专项审计报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及实施地、项目总投资、项目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指为实施项目的新增设备，不包括生产设备、办公设备等）情况、项目经济效益情况、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情况等。
- 5.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情况，包括设备购置清单、主要票据资料（如合同、发票、记账凭证、付款凭证、设备和铭牌照片等）。
- 6.法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适用于技术性能指标需法定检测的产品）。
- 7.两份及以上项目产品、技术的用户使用报告。
- 8.项目相关证明材料，如专利证书、技术成果鉴定证书、产品销售合同等。
- 9.项目承担单位现有主要知识产权清单（主要填写发明专利）、标准清单及证明材料。
- 10.按规定需要进行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的项目，需提供相关的完备手续。
- 11.其他需补充的资料。

五、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单位已完成**项目，现申请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并作出以下承诺： 1.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规定。 2.项目及相关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未获得过国家和省财政资金支持。 3.所有申报材料均按要求据实提供。 4.本单位近 3 年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严重的违法违规情况。 5.本单位近 3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6.本单位自觉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7.如违背相关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单位责任人（签名）：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明细表

项目单位（盖章）：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年*月至*年*月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单位：万元

序号	新购置的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	设备商	设备铭牌标注日期	设备放置的具体位置	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同号	合同签订日期	设备到厂时间	购置时间 （发票日期）	发票编号	数量（台/套）	设备购置金额		付款时间（银行水单支付时间）	付款金额		付款凭证号	转固凭证号	固定资产编号
													含税	不含税		含税	不含税			
示例	1) XXX设备	XXX	XX公司	2021年10月	3号厂房4楼车间检测室	否	XXX	2021年11月15日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3月5日	XXX	X	X	X	2022年2月5日	XX	XX	XXXX	XXXX	XXXX
示例	2) XXX设备	XXX	XX公司	2021年10月	1号厂房1楼研发部中试车间	否			2022年1月10日	2022年3月5日	XXX	X	X	X	2022年2月5日	XX	XX	XXXX	XXXX	XXXX
1	1)																			
2	2)																			
3	3)																			
.....																				
合计																				

填报说明：
1.设备放置的具体位置，应详细到具体部门、楼层、或车间；
2.若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说明，包括与关联方购置设备的原因、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3.购置时间以发票日期为准，同一设备有多张发票的，以收到第一张发票的日期为准；
4.以外币结算的，按付款日当期（或是付款日所属月份平均汇率）的外币兑人民币汇率换算为人民币核算；
5.付款凭证号填写付款记账凭证号；
6.日期填写格式统一为“XX年XX月XX日”或“XX年XX月”（见表格示例）。

附件4:

企业技术中心专职研发人员（含高层次人才）情况表

序号	姓名	学历 (全日制)	所在部门	岗位名称	职称职务	入职时间	是否高层次研发人才	专家类型 (高层次研发人才填写)	联系电话 (高层次研发人才填写)
示例	张三	硕士研究生	研发部	研发统筹管理	研发部经理/高级工程师	2014年3月	是	高级工程师	133XXXXXXX
1									
2									
3									
4									
5									
6									
...									

填写说明：

- 1.“所在部门”指企业技术中心架构下属部门或分支机构名称。
- 2.高层次研发人员：指2023年度全职在企业技术中心工作、获得国家、省、部和计划单列市等政府部门认定的有突出贡献的专家或者享受国家、省、部和计划单列市专项津贴或者纳入各级人才计划的专家，以及具有高级及正高级工程师、正副教授、正副研究员等高级以上职称及博士学位的人员数。在站博士后可作为博士进行统计。
- 3.企业技术中心研发人员：指2023年度企业技术中心内部直接参加研发项目人员，以及研发活动的管理和直接服务的人员。人员须具有大专及以上学历，或取得中级及以上职称。
- 4.证明材料需提供人员社保缴纳清单、学历证书、职称证书等。

附件 5：

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情况及证明材料

填报企业（盖章）：

序号	名称	类型	专利号或登记号	授权或登记时间	授权或登记单位
1					
2					
3					
4					
5					
6					
...					

填写说明：

- 1.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指项目承担企业作为**申请（专利权）人**向国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或国内外专利机构）提出申请，并经国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或国内外专利机构）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授权（或授予）的，且**在有效期内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 PCT 专利）、外观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其他（需具体说明）。
- 2.“类型”可填写：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 PCT 专利）、外观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其他（需具体说明）。
- 3.“授权或登记时间”为 6 位编码，其中前 4 位为年份，后 2 位为月份。例如，授权或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1 月，填写编码为“202201”。
- 4.所填写信息需与知识产权证书一致
- 5.证明材料需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书。

附件 6:

被受理的知识产权申请情况及证明材料

填报企业（盖章）：

序号	名称	类型	申请国别	申请号	申请日期	申请人
1						
2						
3						
4						
5						
6						
...						

填写说明：

- 1.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指项目承担企业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作为**申请（专利权）人**，向国内外知识产权行政部门（或国内外专利机构）提出申请并被受理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 PCT 专利）、外观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其他（需具体说明）。
- 2.“类型”可填写：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 PCT 专利）、外观专利、实用新型专利、计算机软件著作权、国家新药、国家一级中药保护品种、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其他（需具体说明）。
- 3.“授权或登记时间”为 6 位编码，其中前 4 位为年份，后 2 位为月份。例如，授权或登记时间为 2022 年 1 月，填写编码为“202201”。
- 4.所填写信息需与受理书内容一致
- 5.证明材料需提供相关知识产权申请受理回执。

附件 7：

主持和参加制定的标准信息表及证明材料

填报企业（盖章）：

序号	名称	标准类型	标准号	主持或参加	颁布日期
1					
2					
3					
4					
...					

填写说明：

- 1.主持和参加制定的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数：指项目承担企业在**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主持或参加制定，目前仍有效执行的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团体标准的数量。
- 2.标准类型可填写：国际、国家、行业、地方、团体、工法。
- 3.需写明有效标准的标准号，其中工法请注明国家级、省部级、企业级。
- 4.颁布日期为 6 位编码，其中前 4 位为年份，5-6 位为月份。例，颁布日期为 2021 年 1 月，填写编码为“202101”。
- 5..证明材料需提供相关标准文件。

附件 8：

获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 荣誉清单及证明材料

填报企业（盖章）：

序号	荣誉内容	级别	主管部门/ 认证机关	批复文号/ 证书号	认定时间
1					
2					
3					
4					
5					
6					
...					

填写说明：

1.企业荣誉是指项目承担企业经**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认定且在有效期内的**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企业、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质量标杆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专精特新企业、“链主”企业、人工智能骨干企业、智能制造生态合作伙伴，或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工程）技术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工业设计中心牵头企业、以及项目承担企业作为牵头单位经**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认定且在有效期内的**大数据、工业互联网、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服务型制造试点示范项目，或获得的国家、省科技奖励（自然科学、技术发明、科技进步奖），或其他（需具体说明）荣誉。

2.“项目级别”可填写：国家级、省级。

附件 9：

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

惠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我单位已完成**项目，现申请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并作出以下承诺：

- 1.项目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国家和省有关规定。
- 2.项目及相关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未获得过国家和省财政资金支持。
- 3.所有申报材料均按要求据实提供。
- 4.本单位近 3 年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严重的违法违规情况。
- 5.本单位近 3 年未发生重大安全、环保、质量事故，信用状况良好，无严重失信行为。
- 6.本单位自觉接受政府相关部门的监督检查。
- 7.如违背相关承诺，愿意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单位责任人（签名）：

单位盖章：（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项目入库情况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一、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优先排序	地市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主要研究方向	所属产业集群	起止时间	主要内容及成效	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件）	总投资（万元）	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申请省财政支持资金（万元）	备注
1													
2													
.....													
合计													
二、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优先排序	地市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主要研究方向	起止时间	主要内容	取得成效	总投资（万元）	购置仪器设备和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申请省财政支持资金（万元）	备注	
1													
2													
.....													
备注：1. 优先排序应按照推荐的先后顺序排列； 2. 所属产业集群按照我省2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分类填写，不属于2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填“其他”； 3. 项目起止时间应细化到月份，例如2021. 1-2024. 1。													

附件11：

2025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企业年度预期绩效目标表

填报企业（盖章）：

项目名称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方主管部门	XX县（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预算年度	2025年		
项目资金需求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投入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万元/年）	不低于*万元/年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聘请专职研发人才（人/年）	聘请专职研发人才不少于*人/年，其中，高层次人才*人/年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企业新增有效知识产权数量（项/年）	不少于*项/年
		带动企业新受理的知识产权申请数量（项/年）	不少于*项/年
		开发的新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万元/年）	不低于*万元/年

填写说明：

- 1. 专职研发人员的范围参考附件4；
- 2. 知识产权的范围参考附件5。

附件 12：

2025 年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完工评价意见
(参考格式)

惠州市创新完评〔2024〕 号

项 目 名 称 _____

项 目 承 担 单 位 _____

完工评价组织单位 _____

完 工 评 价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项目完工评价意见

(参考格式)

XX年XX月XX日，XX(项目组织部门)组织专家在XX召开由XX单位承担的XX项目完工评价会。完工评价专家组审查了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相关资料，听取了完工情况报告，考察了项目现场，并就有关问题进行了质询。经讨论，形成以下完工评价意见：

- 1.提供的入库资料是否齐全规范、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2.对项目建设期限、实施地、总体完成情况等进行描述。
- 3.对项目的主要技术创新点及成果等进行描述，技术性能指标(如有)是否达到目标。
- 4.对项目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等进行描述，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如有)是否达到目标。
- 5.对项目总体投资情况进行描述，如项目总投资、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情况等。
- 6.项目产生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情况，包括申请相关发明专利情况。
- 7.有关建议意见。

专家组认为，项目已完成了预计的主要建设内容和目标，一致同意通过项目完工评价。

专家组长：

专家成员：

年 月 日

专家组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联系电话
项目组织部门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附件 13: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入库材料是否齐全	项目是否符合支持方向	项目是否于2021年1月1日以后开始实施并通过完工评价,且实施地在广东省(惠州市)境内	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情况是否符合要求	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情况是否符合要求	总体审查意见(项目是否通过符合性审查)	备注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附件 14：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投资情况审核表

(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总投资 (万元)	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 套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备注

专家签名：

年 月 日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项目评审评分表 （供参考）

项目名称：

承担企业：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具体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得分
一、项目承担企业在2023年度的经营绩效评价（30分）	主营业务收入（5分）	25亿元（含）及以上	5	
		20亿元（含）至25亿元	4	
		15亿元（含）至20亿元	3	
		10亿元（含）至15亿元	2	
		5亿元（含）至10亿元	1	
		不足5亿元	0	
	同上一年度相比，主营业务收入的增长速度（5分）	25%（含）及以上	5	
		20%（含）至25%	4	
		15%（含）至20%	3	
		10%（不含）至15%	2	
		5%（含）至10%	1	
		不足5%	0	
	利润总额（5分）	1亿元（含）及以上	5	
		7000万元（含）至1亿元	4	
		4000万元（含）至7000万元	3	
		1000万元（含）至4000万元	2	
		0至1000万元	1	
		亏损	0	
	利润率（5分）	12%及（含）以上	5	
		9%（含）至12%	4	
		6%（含）至9%	3	
		3%（含）至6%	2	
		不足3%	1	
	资产负债率（5分）	小于60%	5	
		60%（含）至70%	4	
		70%（含）至80%	3	
		90%（含）至100%	2	
		100%（含）至120%	1	
		120%（含）及以上	0	
	欠税情况（5分）	2000万元（含）及以上	5	
		1500万元（含）至2000万元	4	
		1000万元（含）至1500万元	3	
		500万元（含）至1000万元	2	
		0至500万元	1	
		0万元以下	0	
二、在2021年1月1日至2024年4月30日期间，项目承担单位的创新机制评价（30分）	2023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5分）	超过5000万元（含）及以上的，5分；3000万元（含）至5000万元的，4分；2000万元（含）至3000万元的，3分；不足2000万元的，2分。	最高5分	
	2023年度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额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5分）	5%（含）及以上的，5分；4%（含）至5%的，4分；3%（含）至4%的，3分；3%以下的，2分。	最高5分	
	2023年全年在岗的专职研发人员队伍（7分）	专职研发人员数量，超过150人（含）及以上的，5分；120人（含）至150人的，4分；90人（含）至120人的，3分；不足90人的，2分。	最高5分	
		专职高层次研发人才数量，超过10人（含）及以上的，2分；1人（含）至10人的，1分；没有的，0分。	最高2分	
	科技创新产出（13分）	新增授权的有效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PCT专利）、国家新药，每项1分，最高5分，没有的，0分。	最高5分	
		被受理的发明专利（含国防专利、国际PCT专利）、国家新药申请，每项0.5分，最高2分，没有的，0分。	最高2分	
		主持制定标准信息1项及以上的，2分；参加制定标准信息1项及以上的，1分；没有的，0分。	最高2分	
		获国家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荣誉，每项2分；获省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荣誉，每项1分；最高4分；没有的，0分。	最高4分	

一级指标及权重	二级指标及权重	具体评分依据	评分标准	得分
三、项目的实施情况评价（40分）	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10分）	超过2000万（含）及以上	10	
		1600万元（含）至2000万元	9	
		1200万元（含）至1600万元	8	
		800万元（含）至1200万元	7	
		500万元（含）至800万元	6	
	项目的先进性评价（10分）	技术路线、工艺、关键技术和实现的总体性能指标处于国际或国内先进水平	10	
		技术路线、工艺、关键技术和实现的总体性能指标处于广东省内先进水平	7	
		技术路线、工艺、关键技术和实现的总体性能指标处于广东省内同行业一般水平	5	
		技术路线、工艺、关键技术和实现的总体性能指标未达到广东省内同行业一般水平	3	
	项目的实施过程评价（10分）	资金预算、预期目标设置合理，支出管理规范，研发路线清晰	10	
		资金预算、预期目标设置比较合理，支出管理比较规范，研发路线比较清晰	7	
		资金预算、预期目标设置基本合理，支出管理基本规范，研发路线基本清晰	5	
		资金预算、预期目标设置不够合理，支出管理不够规范，研发路线不够清晰	3	
	项目的实施成效评价（10分）	实施效果良好，超额实现了预期的技术性能指标和经济社会效益目标	10	
		实施效果比较好，达到了预期的技术性能指标和经济社会效益目标	7	
		实施效果合格，基本达到了预期的技术性能指标和经济社会效益目标	5	
		实施效果较差，未达到预期的技术性能指标和经济社会效益目标	3	
四、加分项（20分） 【具体由市工信局组织实施，同一加分项目不叠加，按所获最高分值计算】	国家和省重点人才工作（10分）	企业引进人才入选国家人才专项计划的加10分（同1人选只加分1次，往年评审中已使用该人选加分的不再加分）。	最高10分	
		上年度及本年度企业引进人才有效申报国家人才专项计划，每人加1分，累计最高加5分（同1人选只加分1次，往年评审中已使用该人选加分的不再加分）。		
	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3分）	近2年内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中结果为优秀的，3分；良好的，1分。	最高3分	
	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工作（7分）	近2年内参与质量管理能力评价工作并经专家组现场核查后结果为：卓越级的，7分；预防级的，6分；保证级的，5分；检验级的，2分；经验级的，1分	最高7分	
五、减分项（-15分） 【具体由专家组组织实施，同一减分项目不叠加，按所扣最高分值计算】	申报材料存在明显错误（-5分）	企业未认真对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报材料检查表》检查提交的申报材料，导致申报材料存在明显错误的，每发现1处错误，扣1分，最高扣5分。	-5	
	不配合项目评审工作（-7分）	干扰或阻碍评审工作，经提醒后仍不改正的	-7	
		不按要求提供核查资料的	-5	
		现场核查的资料准备不充分，或项目负责人不能清晰、准确、及时提供项目实施情况（包括设备放置地点等）的。	-2	
	审计、绩效评价检查存在问题的（-3分）	在审计、绩效评价检查中被指出存在问题的	-3	
合 计			——	

评审专家：

年 月 日

附件 16:

2025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报资料要件核查表

填报企业（盖章）：

核查人（签字）：

时间： 年 月 日

序号	纸质材料	电子材料	核查要点	核查结果（通过的打“√”）
1	入库申请书封面	加盖县区推荐单位公章和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县区推荐单位公章和企业公章	☐ 纸质 ☐ 电子
2	2025 年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请书	提交可编辑 Word 格式文件+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要件齐全，前后数据一致	☐ 纸质 ☐ 电子
3	项目立项资料	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	☐ 纸质 ☐ 电子
4	项目实施情况总结报告，包括工作总结和技术总结	提交可编辑 Word 格式文件+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	☐ 纸质 ☐ 电子
5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发展情况报告	提交可编辑 Word 格式文件+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	☐ 纸质 ☐ 电子
6	企业加载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	☐ 纸质 ☐ 电子
7	上一年度完税证明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 纸质 ☐ 电子
8	专项审计报告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和会计师事务所印章	☐ 纸质 ☐ 电子
9	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明细表	提交可编辑 Word 格式文件+加盖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盖申报企业公章和会计师事务所印章	☐ 纸质 ☐ 电子
10	2021 年-2023 年项目承担单位财务审计报告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前后数据一致	☐ 纸质 ☐ 电子

序号	纸质材料	电子材料	核查要点	核查结果（通过的打“√”）
11	法定检测部门出具的检测报告（适用于技术性能指标需法定检测的产品）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前后数据一致	☐ 纸质 ☐ 电子
12	两份及以上项目产品、技术的用户使用报告，以及产品销售合同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前后数据一致	☐ 纸质 ☐ 电子
13	企业技术中心专职研发人才（含高层次人才）列表	列表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证明材料合并提交 PDF 格式文件	2023 年度全年在岗	☐ 纸质 ☐ 电子
14	拥有的有效知识产权情况及证明材料	列表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证明材料合并提交 PDF 格式文件	时间节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	☐ 纸质 ☐ 电子
15	被受理的知识产权申请情况及证明材料	列表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证明材料合并提交 PDF 格式文件	时间节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	☐ 纸质 ☐ 电子
16	主持和参加制定的标准信息表及证明材料	列表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证明材料合并提交 PDF 格式文件	时间节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	☐ 纸质 ☐ 电子
17	获国家级、省级行政部门认定的科技创新荣誉清单及证明材料	列表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证明材料合并提交 PDF 格式文件	时间节点在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0 日期间	☐ 纸质 ☐ 电子
18	环评、节能审查、安评及安全生产验收相关材料，不需要进行环评、安评、节能审查及安全生产验收的项目应由企业提供说明文件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	☐ 纸质 ☐ 电子
19	项目承担单位承诺书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	☐ 纸质 ☐ 电子
20	信用中国报告	提交 PDF 格式文件	2024 年 5 月 1 日之后出具	☐ 纸质 ☐ 电子
21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情况表	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	☐ 纸质 ☐ 电子
22	企业年度绩效目标表	提交可编辑 Excel 格式文件+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	☐ 纸质 ☐ 电子
23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申报资料检查表	加盖企业公章的盖章扫描 PDF 格式文件	要件齐全	☐ 纸质 ☐ 电子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开展 2025 年 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

为加强我省产业创新能力建设，根据《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经管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2024 年修订）》（粤财工〔2024〕17 号）等要求，现就组织开展 2025 年省级制造业当家重点任务保障专项资金（产业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入库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支持方向

本次项目入库分为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等 2 个方向，申报指南详见附件 1、2。

二、项目入库工作程序

（一）请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结合本地实际制发本地市产业创新资金项目申报通知，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本地区企业项目申报。本次入库通过纸质和网上同步进行，请组织企业通过数字工信一网通办进行填报。

（二）项目承担单位根据申报通知提交申请至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项目承担单位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三）请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规定受理项目承担单位提交的申请，开展完工评价、竞争性评审、现场核查等，遴选符合条件的项目。

（四）请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规定对评审通过项目实施内部复核，按规定程序经集体研究审议并报批后确定入库项目，并按照轻重缓急程度进行综合排序。

三、工作要求

（一）落实项目管理主体责任。各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要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履行资金项目管理主体责任，按照“谁评审、谁负责”原则切实抓好项目竞争性评审和遴选，加强项目审核把关，提高资金分配合理性，防止“报大数”和资金项目申报骗补。

（二）实行项目库管理。产业创新资金实行项目库管理，未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预算。入库项目不等同于最终省财政资金给予支持的项目。

（三）报送项目入库情况。请各地于6月20日前报送项目入库摸底情况，6月30日前将项目入库情况表、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等（附件3、4）报送我厅（制造业创新处）。如认为本项

目入库通知涉及违法有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可一并向我厅（制造业创新处）反馈。

- 附件：1.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2.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3.项目入库情况表
4.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 年 4 月 24 日

（联系人及电话：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曲超、020-83134277；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李帆、林倩，020-83133425、020-83133219）

附件 1

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 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

围绕 20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等重点领域，对企业在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过程中，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在研发试验、检验检测、中试孵化、成果转化、产业应用等方面开展的项目给予支持。鼓励企业围绕技术创新的薄弱环节，加大创新研发投入，完善创新基础设施，实施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二、入库要求

（一）项目承担单位为已认定为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不含建筑业）的企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未被纳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或其他失信主体名单（可提供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为重要佐证材料），近三年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情况。

（二）项目应于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后开始实施，已完成并取得成效。项目实施地需在广东省内。

（三）珠三角地区（包括广州、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单个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原则上不低于 500 万元；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包括

汕头、韶关、河源、梅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清远、潮州、揭阳、云浮）单个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原则上不低于 250 万元。

（四）项目应围绕 20 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等重点领域开展建设，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成果。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等创新成果原则上不少于 3 件，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等创新成果原则上不少于 2 件。

（五）项目及相关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未获得过省财政资金支持。

（六）同一申报主体同一年度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三、支持方式

（一）省财政资金采取事后奖补方式，择优支持企业依托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在研发试验、检验检测、中试孵化、成果转化、产业应用等方面开展项目建设。

（二）省财政资金奖补比例不超过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的 40%。

（三）珠三角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200 万元、不超过 800 万元；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单个项目获得资金原则上不少于 100 万元、不超过 800 万元。

（四）各地可结合实际将年度省级企业技术中心评价结果运用到入库排序中，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支持 2023 年度评价结果为良好及以上的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所在企业以及国家技术创新示

范企业、国家产业技术基础公共服务平台企业、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牵头企业、省级以上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省级以上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等。

四、有关要求

各地报送的项目库数量，**珠三角地区**原则上不超过本地区已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数量的 3%（四舍五入取整，统计时间截至 2024 年 5 月 10 日，下同），**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原则上不超过本地区已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数量的 6%。取整后不足 1 个的，可报送 1 个项目。

附件 2

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 建设项目申报指南

一、支持范围

围绕重点领域及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按照制造业创新中心组建方案中明确的重点攻关方向和技术路线开展关键共性技术攻关，对制造业创新中心平台建设、测试验证、中试孵化、成果转化等创新能力建设项目予以支持。

二、入库要求

（一）主要支持已获批复同意组建并实际运行的国家级、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重点支持在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考评中获评良好以上的制造业创新中心，以及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须加强培育的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

（二）制造业创新中心依托单位为在广东省内注册的独立法人，创新中心组建资金（即注册资金，包括研发设备）原则上不少于 3000 万元，诚信经营，依法纳税，未被纳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经营异常名录或其他失信主体名单（可提供无违法违规证明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为重要佐证材料），近三年在专项审计、绩效评价、监督检查等方面未出现严重违法违规情况。

（三）项目实施地需在广东省内，项目方案合理可行，资金

投入合理，技术与市场前景良好，且包含明确的绩效目标。

（四）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项目应已完工并通过验收，项目及相关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未获得省财政资金支持。

（五）曾承担创新中心能力建设项目且考评中获评良好以上的、以及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须加强培育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原则上可在新一轮能力建设项目完工验收前实施申报。入库申报截止时间前，上一轮能力建设项目尚未完工验收的创新中心能力建设项目承担单位原则上不可申报。

（六）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含国家地方共建制造业创新中心）须经工业和信息化部批复同意筹建或组建，并实际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三、支持方式

（一）对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主要采取能力建设项目事后补助方式，补助资金不高于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的 40%，最高不超过 1000 万元。

（二）为进一步推动制造业创新中心创新能力建设，对曾承担创新中心能力建设项目且在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考评中获评良好以上的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和存量（非当年度新获批）国家级制造业创新中心，以及根据产业发展需要须重点培育的省级以上制造业创新中心，可根据新一轮的能力建设项目实施进度分阶段补助或事后补助。补助资金不高于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总额的 40%，最高不超过 3000 万元。其

中，分阶段补助需完成项目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不含税）投资计划的 20%后，按照不超过计划总补助金额的 50% 拨付首批资金；项目完工通过验收后，扣除已拨付首批资金后拨付剩余补助资金。最终确认项目验收不通过或终止的项目，后续未拨付资金不再拨付。地级以上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应对验收不通过项目或终止项目资金的合规性使用情况进行核实，并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专项审计，核实其资金的合规使用情况，对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按相关程序收回已下拨专项资金合规使用后的余额。

（三）新获批的国家或国家地方共建制造业创新中心结合国家支持政策予以建设经费支持。

附件3														项目入库情况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方式：													
一、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建设项目																															
优先排序	地市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主要研究方向	所属产业集群	起止时间	主要内容及成效	项目申请相关发明专利（件）	总投资（万元）	新购置研发仪器设备（含配套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申请省财政支持资金（万元）	备注																		
1																															
2																															
.....																															
合计																															
二、支持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优先排序	地市	县区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项目主要研究方向	起止时间	主要内容	取得成效	总投资（万元）	购置仪器设备和软件总额（不含税，万元）	申请省财政支持资金（万元）	备注																			
1																															
2																															
.....																															
备注：1. 优先排序应按照推荐的先后顺序排列； 2. 所属产业集群按照我省2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分类填写，不属于20个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的填“其他”； 3. 项目起止时间应细化到月份，例如2021. 1-2024. 1。																															

附件4			
区域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产业创新能力建设		
资金类型	省级财政专项资金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省级主管部门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地方主管部门	XX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预算年度	2025年		
资金需求	XX万元		
支出内容	1. 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如无入库项目，相应绩效目标可不填） 2. 支持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如无入库项目，相应绩效目标可不填）		
政策依据	1.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高质量建设制造强省的意见》（粤发〔2023〕7号） 2.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22〕6号） 3.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建设管理办法》（粤工信规字〔2020〕4号）		
总体绩效目标	1. 支持**家左右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不低于**万元，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件。（供参考） 2. 支持**个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引导制造业创新中心项目建设投入不低于**万元，攻克解决制约行业发展的共性关键技术，搭建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形成创新成果不少于**件。（供参考）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个）	
			支持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开展创新能力建设项目数量（个）	
		质量指标	获得支持的项目完工评价通过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事后奖补项目需在项目申报截止日期前完工
		成本指标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万元）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单个项目支持标准（万元）	
		地市个性指标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企业投入创新资金（万元）	
			引导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项目建设投入（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项目带动形成创新成果（件）	
			省级制造业创新中心项目形成创新成果（件）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单位满意度（%）	
		地市个性指标	… …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